

政府機電工程署屋宇裝備人員協會
主席鄭子明先生

鄭主席：

由屋宇裝備部接收建築署的水務及渠務工程事宜

貴會三月十日來函就有關由屋宇裝備部接收建築署的水務及渠務工程的建議表達意見，署方在三月十四日予貴會之初步覆函表示正與建築署仔細研究有關的建議。現就此事宜作覆如下：

本署最近獲悉建築署就有關該署的水務及渠務工程的最新方向，表示該署的地盆工程監督職責及工作分配將不會有任何變動；此外，借調建築署的機電工程署員工亦將不會被派遣處理涉及地盆監督的工作。署方十分理解貴會的關注，希望此回覆能釋貴會之疑慮。

謹祝貴會會務蒸蒸日上，各位工作愉快。

助理署長屋宇裝備 陳正華